

建筑工程设计方案及调整批前公示

公示说明

广州大瀑布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拟对“锦绣香江温泉酒店”项目进行建设工程设计方案调整，并向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提出申请，根据《行政许可法》等规定，现将调整方案向利害关系人进行公示，公开征询意见。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项目立案号：2023160000019071

公示时间：10日

公示期限：2023年06月21日至2023年07月03日
(扣除公众假期3天)

建设单位(个人)名称：广州大瀑布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位置：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高滩村热水角、塘坳岭(土名)
公示内容：

一、广州大瀑布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位于增城区派潭镇高滩村热水角、塘坳岭(土名)的“锦绣香江温泉酒店”项目总用地面积为406643.5平方米，于2020年6月28日批复了该项目的建筑工程设计方案调整方案(穗规资资源业务函〔2020〕9061号)，其中现状已建成部分用地面积322782.83平方米，剩余未建设部分用地面积83860.67平方米。本次调整区域为67106.2平方米(详见附件)，均为未建设部分。调整内容如下：

地块西北侧(三期)原共有106栋酒店客房，已建成58栋，未建成48栋，此次调整将未建成的48栋酒店客房调整为40栋，其余不做调整。

二、本次调整区域的主要经济技术指标为：总用地67106.2平方米，建设用地面积60117.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6803平方米(增加123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36547平方米(增加123平方米)，其中商业建筑面积32923平方米(增加42平方米)，办公建筑面积3487平方米(增加81平方米)，配套公建建筑面积128平方米(不变)，非公建配套建筑面积10平方米(不变)，不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256平方米(不变)，其中架空建筑面积256平方米(不变)，容积率0.61(不变)，建筑密度18.8%(增加0.1%)，绿地率38.8%(减少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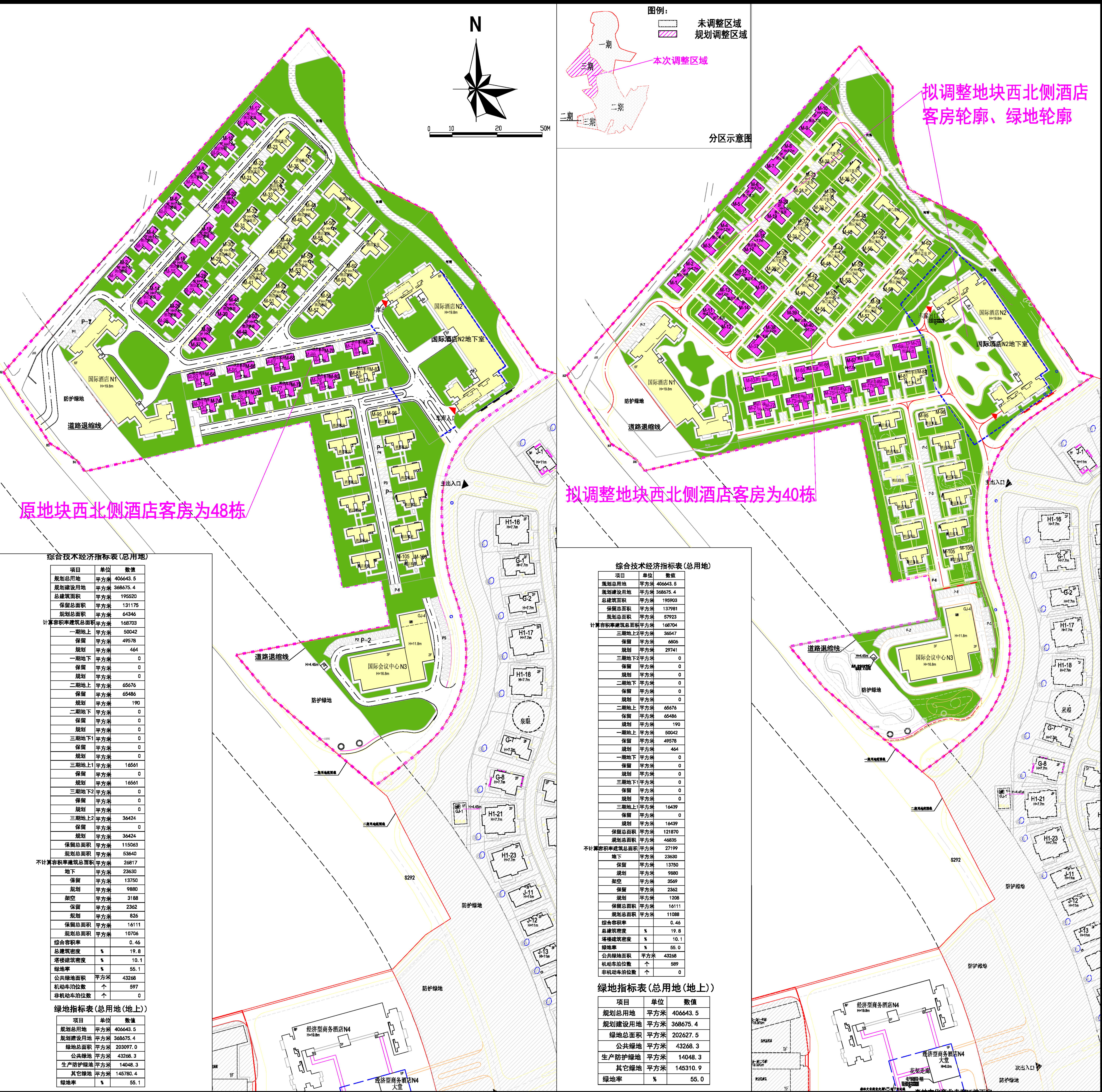
三、具体详见附件。

附注：

- 该图仅为示意图，以最后审批为准。
- 利益相关人有权进行陈述申辩，意见反馈方式：
 - 信函反馈意见，请邮寄至：广州市增城区光明西路108号广州市规划与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城乡规划管理科。
邮政编码：511300
咨询电话：82610177
 - 网上反馈意见：
请登陆查询网址，在对应公示图下方直接发表意见
查询网址：
<http://ghzyj.gz.gov.cn/ywpd/cxgh/ghxkgsqb/pqgs/>

注意：所有反馈意见必须注明项目立案号

- 信函反馈意见邮戳日不应超过公示期限最后一天，网上反馈意见发表时间不应超过公示期限最后一天24:00，逾期视为无效意见，不予采纳。
- 有效反馈意见：
真实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联系地址(可在查询网址直接填写或下载填写《批前公示反馈意见表》)，如反馈意见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无法及时进一步核对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意见。
- 本案涉及的利害关系人，依法享有听证权。如要求听证的，应于本案公示期限内向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提出申请。



总平面示意图

图例

用地界线：
规划建筑：

地下室轮廓线：
绿地：

拟调整建筑：

